

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文件

甬特检〔2014〕5号

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单项先进个人的通报

各部、站：

2013 年，全院干部职工团结协作、求真务实、锐意进取，圆满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。为表彰先进，根据《关于做好 2013 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》（甬特检〔2013〕84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部门推荐，年度考核领导小组研究，决定对以下人员进行表彰：

一、技术质量管理先进个人

丁高耀、鲍伟光、刘时朝、张义益、柴军辉、严沛君

二、科研工作先进个人

邱法聚、周英、牛亚平、沈峥

三、新闻宣传先进个人

吴雪娜、王杜、邵永青、郑斌

四、文化建设先进个人

冯朝辉、郑薇、戴莉军、李斌彬

希望以上人员要继续发扬成绩，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新的一年里作出更大贡献。全院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，紧紧围绕新一年的工作目标和任务，爱岗敬业、勤奋工作、积极进取，为特检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贡献。

宁波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

2014年1月20日

